

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7年第四季度报告

2017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19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诚新机遇混合(LOF)
场内简称	信诚机遇
基金主代码	1655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8月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879,637.7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求前瞻性地把握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涌现的新机遇,精选受益其中的优势行业和个股,在严格控制风险并充分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率。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关注的“新机遇”是指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涌现的投资机遇。本基金将从新机遇挖掘、行业的新机遇受益状况分析、个股精选三个层面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2017年12月18日起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7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76,328.28
2. 本期利润	-5,261,968.1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27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5,491,445.3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567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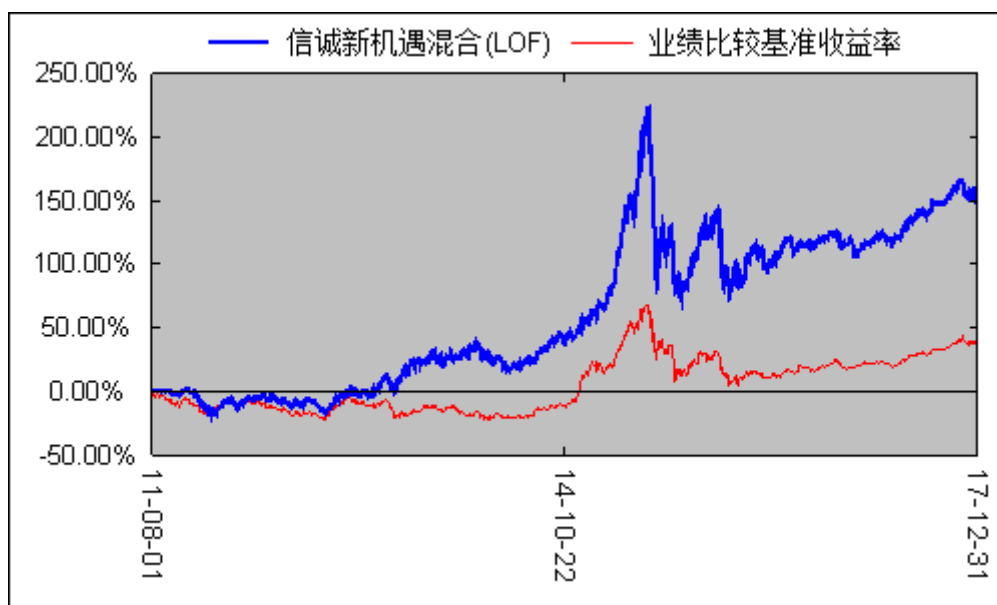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2%	0.73%	3.97%	0.64%	-0.55%	0.09%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建仓期自2011年8月1日至2012年1月31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2、自2015年10月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20%”变更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 3.3 其他指标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吴昊	本基金基金经理, 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11月18日	-	11	经济学硕士, CFA。曾任职于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担任助理研究员。2010年11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研究员。现任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基金、信诚新机遇混合基金(LOF)基金经理。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内部管理, 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 基金运作合法合规, 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 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 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 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 及其它的流程控制, 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 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交易分析系统, 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 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未发现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 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4季度, 国内A股市场县长后跌, 在面临美联储加息等不确定事件, 以及一些年末交易行为的影响, 各主要指数在11月先后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回调, 整个4季度日均成交额回落至4500亿左右, 仍旧延续了结构性分化的行情, 期间沪深300指数上涨5.1%、中小板指数下跌0.1%、上证综指下跌1.2%、创业板指数下跌6.1%, 大市值权重板块强于小市值板块。本季度, 行业景气度向上、基本面相对估值有支撑的保险、食品饮料、家电行业领涨, 景气度有瑕疵、估值相对基本面偏高的券商、计算机、军工行业跌幅靠前。

四季度, 本基金增持了白酒、有色、建材、环保等行业, 减持了电子、医药、非银金融等行业, 基金净值表现跑输了业绩基准。

我们认为2017年国内经济显示出了非常强的韧性, 消费的稳定增长使得经济增长中枢得以稳固; 海外经济

的持续复苏,使得出口对于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达到近几年的最高水平;而同时投资对于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则持续下降,我们预计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推进,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将逐步见底回升。展望 2018 年,我们认为国内实际 GDP 的增速将较 2017 年小幅回落,但考虑到 PPI 走低,名义 GDP 的增速回落将会更大一些。

去杠杆被放在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三大攻坚战之首,并且指出重点是防控金融风险,因此我们建议投资者对 2018 年的金融监管加强重视,对于其带来的去杠杆效果做好充分的准备。我们预计 2018 年,市场利率水平仍将维持在高位,整体资金供求仍将维持紧平衡,现有存量资金水平并不支持市场短时间内暴涨,慢牛会是更理性的预期。

17 年 11 月以来的市场调整,使得美联储加息等不确定性事件的风险得以释放,市场的风险偏好有所回落。我们认为 2018 年名义 GDP 增速回落、去杠杆使得资金面偏紧平衡的环境下,市场风险偏好系统性提升的空间有限,个别符合“高质量增长”的行业可能面临结构性提升风险偏好的机会。短期对于 18 年一季度,可能是全年流动性相对充裕的高点,而市场情绪在前期调整后有所冷却,可能存在阶段性反弹的机会。

目前 A 股市场的估值水平与市场预期的业绩增长匹配性良好,对于能够实现预期增长的投资标的,我们认为仍能够带来超额收益,但估值修复的弹性空间相对 2017 年会显著收窄,而对于业绩不能够实现预期的品种则可能面临“双杀”的风险,因此我们对于投资标的的基本面研究应当更加细致深入。

在接下来的一个季度,上市公司将进入年报业绩披露期,我们将紧密跟踪持仓品种的业绩情况,并对业绩好于预期的品种加强关注;同时两会将在 3 月召开,对于 2018 年以及今后 5 年的相关政策将会更加明确,我们也将加强跟踪,努力挖掘相关投资机会。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97%,基金落后业绩比较基准 0.55%。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13 日止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资产净值已不再低于五千万元。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4,940,250.23	83.21
	其中:股票	104,940,250.23	83.2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133,162.98	16.76

7	其他资产	42,301.95	0.03
8	合计	126,115,715.16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498,350.00	1.99
C	制造业	49,399,226.73	39.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56,778.00	0.92
E	建筑业	3,348,829.00	2.67
F	批发和零售业	734,358.00	0.5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62,328.00	1.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8,230,106.00	30.46
K	房地产业	6,812,850.50	5.4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26,431.00	1.0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0,993.00	0.14
S	综合	-	-
	合计	104,940,250.23	83.62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合计	-	-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1,826,600	6,995,878.00	5.57
2	601398	工商银行	1,127,000	6,987,400.00	5.57
3	600519	贵州茅台	9,400	6,556,406.00	5.22
4	000651	格力电器	142,800	6,240,360.00	4.97
5	601318	中国平安	84,700	5,927,306.00	4.72
6	000858	五粮液	60,700	4,848,716.00	3.86

7	601988	中国银行	1,109,400	4,404,318.00	3.51
8	600056	中国医药	153,400	3,818,126.00	3.04
9	600383	金地集团	275,000	3,473,250.00	2.77
10	600036	招商银行	113,800	3,302,476.00	2.63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将做好培训和准备工作。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299.5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014.22
5	应收申购款	988.1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301.95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247,142.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7,443,597.4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8,811,102.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879,637.77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1114 至 20171115, 20171227 至 20171231		11,282,060.93		11,282,060.93	23.08%
	2	20171215 至 20171226		13,177,334.34	13,177,334.34		
	3	20171114 至 20171119		18,803,685.60	18,803,685.60		
个人	1	20171001 至 20171113	2,149,183.15			2,149,183.15	4.40%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 (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10 备查文件目录

##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原)信诚新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3、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4、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 10.2 存放地点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xcfunds.com](http://www.xcfunds.com)。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9日